

## 國立臺灣大學 函

地址：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4  
段1號

聯絡人：蔡祖葳

電話：(02)33663262

傳真：(02)23632554

電子郵件：paristsai@ntu.edu.tw

受文者：國立清華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7月3日

發文字號：校研發字第1030048249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2014年頂大策略聯盟選送優秀人才赴美國哈佛大學及麻省理工學院等合作學校修讀博士學位獎學金」第2次申請，自即日起開放申請至今（103）年7月15日截止，資格符合且有意申請者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中華民國頂尖大學策略聯盟選送優秀人才赴國外頂尖大學修讀博士學位辦法」及與旨揭學校簽署之學術合作備忘錄辦理。下載網址

：<http://140.119.108.209/topleague/index.php/law>。

二、受理申請領域以人文社會科學領域為主，並開放其他科學領域。

三、申請資格：已獲得旨揭2所合作學校103年秋季博士班入學許可，但未獲任何獎學金之頂大聯盟學校在學學生或畢業校友（以畢業5年內者為優先），男性須役畢。

四、本獎學金採線上系統申請及受理，符合資格之申請人請逕於【頂大策略聯盟海外合作計畫資訊網】

（<http://140.119.108.209/topleague>）之【選送申請】註冊帳號，按步驟完成線上申請作業。申請必備文件：1、學生申請表；2、個人自傳\*；3、研究目的聲明\*；4、合作



學校入學許可（正式admission letter或I-20）影本。（\*備註：自傳及研究目的聲明請提交向合作學校申請時之文件即可，不用另行準備。）

五、作業時程：

- （一）受理申請：即日起至103年7月15日止。
- （二）審查及公告結果：103年7月底。
- （三）頂大聯盟與獎學金得主完成行政契約簽署：103年8月

。

正本：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長庚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各學院、登載於本校首頁校園公告

副本：研究發展處、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103/07/04  
13:44:02

校長楊泮池

裝

訂

